

证券代码：000007

证券简称：零七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46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独立意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了《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》。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将“冯军武”的名字错误地录成了“智德宇”，现予以更正。

本公告披露的同时，公司已将更正后的《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公司对因上述公告的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将加强公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6月10日